

深圳市华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深圳市华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制定的规章制度，董事会对公司 2014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及执行情况进行了全面深入的自查。本次自查采取查阅各项管理制度、走访、数据分析、穿行测试等董事会认为必要的方式，在遵循合法性、客观性、制衡性原则的基础上，对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建立及执行情况做出自我评价，形成本报告。

一、董事会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董事会认为，公司自上市以来，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上市公司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的管理需要。公司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均得到了有效实施，达到了控制和防范经营管理风险的目的、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能够促使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本公司内部控制措施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三、公司内部控制的的目标

公司内部控制的的目标是：规范公司会计行为，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由于内部

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四、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遵循的原则

1、合法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有关政府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

2、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应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公司及子公司的各种业务和事项。

3、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确保不存在重大缺陷。

4、有效性原则。内控制度应能够为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证。内部控制建立和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应当能够得到及时地纠正和处理。

5、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6、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7、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当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二) 控制活动

1、公司治理与组织结构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建立健全了规范的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依法履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证券法》所规定的各项职责。

制订了与之相匹配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对

外担保管理办法》、《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董监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

公司管理层具备强烈的风险防范意识，建立了清晰的职权分工与报告机制，形成了互相牵制、相互制约和相互监督的内部控制环境。

2014 年公司围绕公司制定的属地化改革方案，精简机构，提高效率，降低成本，提升质量，实行科学、规范管理，实现资源、能力、竞争优势的最佳组合，以保证公司各项中、长、短期战略目标的实现。

2、人力资源

公司根据《劳动法》的规定，结合公司的人力资源战略，本着注重人才的选择、培训、激励的原则，明确了公司各职能岗位的任职条件和工作要求，包括聘用、考核、奖惩、晋升和淘汰等方面，确保选聘人员胜任岗位职责要求。

公司目前共 4,372 名员工，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11 人，具有中级职称的 138 人，博士 13 人，硕士 328 人，本科生 1,925 人，大专生 1,528 人。公司还根据实际工作的需要，针对不同岗位展开多种形式的后期培训教育，使员工都能胜任目前所处的工作岗位。

3、企业文化

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是控制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影响到公司重要业务流程的设计和运行。公司一贯重视这方面氛围的营造和保持，为此，公司建立了《华测检测商业行为行为规范》、《华测检测集团公司关键岗位工作人员职业操守承诺书》等一系列的内部规范，并通过严厉的处罚制度和高层管理人员的身体力行将这些多渠道、全方位地得到有效地落实。

同时公司紧紧围绕以“诚信、专业、团队、服务、成长”为企业价值观的企业文化体系，通过培训、开展各类企业文化活动等方式，使公司的企业文化深入人心，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强化核心竞争力奠定思想基础。

4、内部审计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设立了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的内审部，配备了专职审计人员，内审部建立了《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反舞弊与举报管理制度》，设立了举报邮箱、举报传真、举报电话，直接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

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行使审计职权，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涉。

2014年内审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独立开展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审计、备用金审计、举报审计等内审工作，项目完成后出具了内审报告并提出了管理建议。

5、资产保护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明确了相关岗位的职责，建立了严格的授权管理体系，对重大决策、重大事项、重大人事的任免、大额资金的使用明确了相应权限，对不相容岗位进行了分离，形成了相互牵制、相互制约的机制。

2014年，公司根据需要还修订了《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完善了《深圳财务部SOP指导手册》。制度的不断完善，加强了公司各项资产的保护力度，有效提高了公司的管理质量。

6、分、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控制

根据现有业务和分支机构格局，同时考虑集团公司将来的发展，公司实行区域管理，明确控股分、子公司管理人员权限，同时通过委派高级管理人员，接受总部职能部门的业务指导及监督的方式进行管理。内审部会跟进对分、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财务收支审计，以加强控股子公司的财务管理，保证公司在经营管理上的控制能力，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7、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管理制度。

其中：《信息披露制度》明确规定董秘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具体事务，包括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证券经营机构、信息披露媒体联系，以及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准备信息披露文件，接待来访、回答咨询、联系股东及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等。制度还规定了董秘在接待来访、回答咨询过程中，需要公司相关部门协助时，有关部门应安排专人协助工作。制度还规定了信息披露的方式等。

根据《信息披露制度》的要求，2014 年公司分别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会议内容以及其他应及时披露的信息在巨潮资讯网与报刊上及时进行了披露。

而《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明确了内幕信息的认定标准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规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对其知晓的内幕信息保密的措施，以及违反制度的处理方式等。

8、募集资金控制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明确规定。2014 年内审部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在每个季度的次月对募投资金的存储、使用等事项进行了内审，并出具了内审意见，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相关说明。报告期内，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9、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明确规定了投资项目的审批权限及决策程序。投资项目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现该投资方案有重大疏漏、项目实施的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受到不可抗力之影响，可能导致投资失败时，应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对投资方案进行修改、变更或终止。经股东大会批准的投资项目，其投资方案的修改、变更或终止需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投资项目完成后，应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对投资项目进行验收评估，并向董事会、股东大会报告。

根据《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的要求，2014年1月21日、4月3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3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资香港子公司收购新加坡POLY NDT公司70% 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以发行股份及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关于公司以发行股份及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并及时在巨潮资讯网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4-008、2014-033。

10、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信息沟通渠道和机制，目前使用的 EAS 财务管理系统、OA 管理系统、LIMS 系统、MYLIMS 系统、华测检测机构论坛信息系统，已经涉及公司各个领域，覆盖所有部门。

为了确保信息系统数据的安全，资讯部网络维护小组负责整个信息系统的维护和管理的工作，信息系统实行双机热备方式，信息数据库每天备份一次至别的硬盘上，每周备份一次至磁带库中，以防数据丢失。

11、质量控制

公司质量管理部门制定了《管理手册》、《质量目标管理办法》、《质量考核管理办法》、《质量审查管理办法》等质量管理办法，2014 年 QHSE 部在公司范围内，对全国实验室的检测方法进行专项检查，发现了检测过程中存在的不足，并提出了管理意见。

质量管理制度的有效实施和监督，有利于强化实验室管理，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增强公司的信誉。

12、关联交易的控制

公司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进行了明确定义，对关联交易的审议流程进行了规定。2014 年公司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严格管控，未发生违反《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情形。

13、对外担保的控制

公司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担保的流程进行了规定。2014 年，共发生了两次担保，分别是：

第一次，为满足日常经营所需，深圳市华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测检测有限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安支行申请 2 亿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 1 年，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华测的授信额度为 3,000 万，公司为深圳华测向银行申请 3,000 万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

本次授信及担保合同签订后，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华测检测有限公司 2013 年 7 月 9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安支行签订的授信期限 2 年、综合授信额度 2,900 万、其中子公司深圳市华测检测有限公司的授信额度为 1,900

万（公司为深圳市华测检测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 1,900 万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 2 年）的合同废止。

2014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第二次，2014 年 7 月 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苏州华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苏州华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测生物”）为满足其日常经营发展的需要，向中国光大银行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申请人民币 1 年期、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

公司同意就华测生物向中国光大银行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申请人民币 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一年。

14、采购控制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采购、验收、付款的内部控制机制，对采购业务的计划、申请、审批、订立合同、验收入库等基本流程规定了审批权限。公司还制订了《招标采购管理办法》，《招标采购管理办法》明确规定，对工程项目、设施设备、生产物资、服务性项目应采用公开招标或邀请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这种采购方式，达到了在确保产品质量的前提下，控制采购成本的目的。

五、报告期内内部控制过程中存在的不足及拟采取的改进方法

随着国家改革不断深入，各项法律法规的不断完善，公司在运营时或多或少会遇到内部控制的不足。为了确保公司的各项经营活动在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下健康运行，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维护股东利益，公司将从以下几方面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

（一）加强对上市公司应遵循的法律、法规的培训学习，强化风险防范意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机制。

（二）充分发挥内审部的监督职能，加强对公司内部及各分、子公司进行检查，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的执行。

（三）重视人力资源体系建设，加强高端人才的引进工作，为公司不断注入新的活力。

综上，公司认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规定，本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董事长：万峰

深圳市华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 8 日